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CEDAW/C/SR.361
30 March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第十八届会议

第 361 次会议简要记录

1998 年 1 月 20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汗女士

目 录

审议缔约国根据《公约》第 18 条提交的报告

本记录可以更正。

各项更正应以一种工作语文提出。各项更正应在一份备忘录内列明,并填写在一份记录上。各项更正应在本文件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和支助事务厅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对本届会议各次会议记录的任何更正将并入一份更正汇编,于本届会议结束后不久印发。

98-80059 (c)

上午 10 时 20 分宣布开会。

审议缔约国根据《公约》第 18 条提交的报告

阿塞拜疆的初次报告(CEDAW/C/AZE/1)

1. ABDOULLAH-ZADE 女士(阿塞拜疆)在主席的邀请下,在委员会会议席上就座。

2. ABDOULLAH-ZADE 女士(阿塞拜疆)提出阿塞拜疆的初次报告(CEDAW/C/AZE/1)时说,由于苏联的瓦解、同亚美尼亚的战争和难民危机,阿塞拜疆的妇女目前面临困难。不过,委员会审议阿塞拜疆的报告和成立特别的国家委员会来处理妇女问题,标志着阿塞拜疆在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方面走向新的方向。

3. 在苏联期间,法律保证男女权利平等,阿塞拜疆的妇女已经在各领域内取得了成就。由于在妇女参与行政机构方面采用配额制,使得妇女摆脱了传统的作用。妇女文盲已经铲除。进入技术专业领域的工作人员有很大一部分是妇女。

4. 同亚美尼亚就纳戈尔诺-卡拉巴赫问题发生的冲突已经造成了阿塞拜疆各地经济脱节。主要的问题是,来自冲突地区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大量涌入。不但需要保护妇女的权利,而且也需要保护所有这些人民的权利。

5. 由于苏联瓦解之后发生的经济危机,同亚美尼亚的战争的后果变得更加严峻。阿塞拜疆已经逐步脱离这次危机,并且取得政治稳定。本国设立了多党制度,登记的政党有 31 个。已经取得了具体的经济进展。虽然还有许多事要做,但是,私有化方案、银行和金融制度的改组、外国资本投资及农业改革均使妇女地位得到提高。

6. 在最近的议会选举之后,妇女代表占了总人数的 12%,1995 年通过新的《宪法》之前,妇女只占 6%。虽然这些数字远低于苏联的立法机构内大量的妇女人数,但是,应当记住,在苏联时代,对妇女采用配额制度,妇女并非由于发挥自己的领导潜力而达到最高职位。显然不能象苏联当局那样,号称权利平等;为了确保真正的男女平等,需要制定平等机会政策。

7. 阿塞拜疆政府目前的目标就是要制定这样的政策。平等权利和机会政策应能鼓励妇女去追求担任关键的决策职位。同样的目标是行政当局与关注妇女问题的各非政府组织之间关系的标志。越来越多的政府委员会已由妇女担任领导,阿塞拜疆的内阁目前有 2 名女部长。妇女已经响应高加索地区其他国家非政府组织的呼吁,其中要求停止纳戈尔诺-卡拉巴赫的敌对状态,所有难民和流离失所的人返回原籍地。如果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得不到解决,阿塞拜疆就不可能充分实施《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所有条款。

8. 《阿塞拜疆共和国国家独立宪法法案》第 19 条规定,阿塞拜疆的所有公民,不论性别,权利一律平等。《阿塞拜疆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公民资格法案》第 25 条也规定,男女的权利和自由一律平等。

9. 十五名阿塞拜疆妇女目前就职于大使馆和使团;其中包括两名大使、一名二秘、三名参赞和九名技术人员。阿塞拜疆设有 18 所大使馆和使团。

10. 按照《宪法》,男女享有同样的接受教育权利。国家保证免费的普遍中学义务教育。在这方面,《宪法》第 42 条规定所有公民不论性别一律接受 11 年义务教育,这是对 1992 年《教育法案》的重大修正。所有教育的基础是普遍教育学校。在 1996-1997 学年开始时,已经有 4 414 所公立普遍教育日校,这些日校提供普遍教育给 1 497 400 名儿童,其中 49.9%是女童。阿塞拜疆政府感谢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和其他人道主义组织,它们通过使用流动学校,提供了教育给住在帐篷城和难民营内的儿童,否则,这些儿童仍然无法接受教育。

11. 电脑技术的引进使得能够收集以性别开列的学生资料,以便后来提出方案建议,目的是要扩大向女生开设的专业课题范围。1995 年 6 月以来,申请进入高等教育机构的女生实际上已经超过了男生。1995 年,女男比例为 29 905:20 216;1996 年,比例为 26 885:20 712;1997 年,比例为 26 768:22 316。虽然女生倾向于学习医学、生物学、语言学 and 哲学,但是,男女生均对经济学发生兴趣。教育部门和阿塞拜疆政府

正在一起合作编制一项方案,以便鼓励女生学习传统上属于男生的科目。

12. 1996年《个人劳动协定(合同)法案》规定,不可利用合同地位的改变作为性别歧视等等的借口,或在同样基础上建立特权和利益,或由于同样原因而直接或间接限制某人的权利。为工作妇女建立特权,不属于歧视行为。此外,雇主不许停止孕妇的合同,也不许停止其子女不到3岁的妇女的合同,除非企业正在关闭。

13. 1996年,阿塞拜疆的全部劳动人数为2 895 400人;其中1 490 100人,包括650 400名妇女,在国家部门中工作。1996年,总共117 000名工作妇女有半薪的产假。同年,12 481名妇女求职者曾经向国家就业处进行登记;其中3 108名是亚美尼亚占领的阿塞拜疆地区被迫流离失所的妇女。该处安插了5 300多名妇女。总共14 000名失业妇女已经向该处进行登记,该处让1 767名妇女进入短期职业培训班。

14. CORTI女士说,阿塞拜疆需要采取明确的平等权利的政策,原因是,尽管已经取得进展,但是,许多障碍仍然存在。遗憾的是,阿塞拜疆尚未采用保证妇女作为个人的平等权利的政策。

15. 她要求提供更多有关私有化趋向的资料,尤其是私有化对妇女地位的影响的资料。最好能够得到有关投资趋向的更多资料;她特别希望知道,目前投资哪些领域,这些投资对失业率产生什么影响。需要更多关于阿塞拜疆如何建立国家机制促进妇女地位的资料。鉴于阿塞拜疆妇女在农业部门所占百分比很高,第14条的资料非常不足是令人惊讶的。

16. HARTONO女士希望知道,实际的生活目前是否实施两性平等原则。她也问是否如报告所说的只有两级法院,还是最高法院也是上诉法院。由于阿塞拜疆的大多数居民是穆斯林,她希望知道,宗教法是否适用于家庭事务,尤其是对于妇女和儿童。如果阿塞拜疆有宗教法院,就应当澄清这些法院同国家法院的关系;她特别希望知道,宗教法院是否也分等级,当国家法院同宗教法院发生冲突时以何者为准。

17. 她要求了解私法对妇女状况的影响。她希望知道,已婚妇女是否自己能够向法院提出要求或上诉。她也希望知道,没有法院的裁定时丈夫是否能够休妻,或者

离婚是否必须由法院决定。

18. ABAKA 女士说,在阿塞拜疆,虽然生育率下降了,但是婴儿和孕产妇死亡率都上升了。鉴于贫富差距日益扩大,她要求了解,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货币基金组织)主持的方案如何缓解阿塞拜疆经济改革对妇女的影响。她感到失望的是第 1 至 4 条受到一并处理,因为通常的办法是分开处理。

19. ACAR 女士说,阿塞拜疆对《公约》的批准,表示它要消除对妇女的歧视和确保两性平等的政治决心。不过,它只有实施《公约》,才能达到这些目标,这就需要了解和重视性别情况,能够认识到歧视,研究妇女的社会地位,通过大众媒体宣传以及制定明确界定性别歧视的法律和政策,促进对性别问题敏感的态度。对于阿塞拜疆妇女事实上和法律上的情况,需要更多的资料。这方面,她希望知道,阿塞拜疆为提高妇女地位制定了什么优先项目。她问,为了实施《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阿塞拜疆是否已经通过了国家行动计划。

20. AOUJI 女士说,她高兴地得知,阿塞拜疆妇女接受了良好的教育,担任了许多专业领域的工作。阿塞拜疆境内发生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变化及亚美尼亚侵略的后果已经导致了教育和卫生资源有所下降。由于婴儿和孕产妇死亡率日益上升,政府应当采用特别的方案,以便扭转这种趋势。

21. 她问,阿塞拜疆议会是否已经向国家有关部门作出具体的指示,以便采取措施,使阿塞拜疆的立法和规章符合《公约》。她要求了解为协助流离失所的人和降低贫穷线以下人口的百分比已经主动采取的行动。她希望知道,旨在保护妇女权利的国家机构是否已经得到充分资源,这种机构是否同各国际组织、包括各非政府组织有联系。

22. CORTI 女士说,根据报告的第 41 段,阿塞拜疆的国家权力内部事务方面只受法律限制,在外交事务方面只受阿塞拜疆签署的国际协定中的规定的限制。在这方面,她希望知道,各项国际人权条约、尤其是《公约》在什么程度上限制了阿塞拜疆的国家权力。

23. 《阿塞拜疆宪法》第 25 条规定男女权利平等和免受歧视的自由。阿塞拜疆的立法最好能够明确规定歧视定义。最好能够知道,国家的立法如何惩罚妨碍遵守妇女平等权利的行为。她问自从编写报告以来,宪法法院是否已经成立。

24. 她问,报告第 66 段提到的任何侵犯基本权利的行为是否曾经再出现过,已经采取了什么步骤加以对付。按照第 69 段,工会提出的报告可以成为提出刑事诉讼的理由,她希望知道,工会如何帮助维护妇女权利。关于第 71 段,她希望知道,阿塞拜疆的议会已经向国家的有关部门作出什么具体的指示,以便使国家立法与《公约》的条款相一致。她也欢迎有更多资料,说明为了按照《公约》第 3 条根据男女平等来保证妇女行使和享有人权及基本自由已经提议了什么国家机制。

25. 报告第 81 段提到了《阿塞拜疆刑法》的许多条款。最好能够知道,这些条款的内容是什么,废除对妇女的死刑是否属于临时或永久措施。关于第 82 段,她要求提供资料说明旨在向家庭提供社会保护的措施的性质,以及这些措施是否只适用于大家庭。

26. HARTONO 女士希望知道,按照阿塞拜疆目前的法律,离婚的母亲是否能够监护子女,她们是否有权从以前的配偶获得赡养费。她要求提供资料说明目前实施的继承法,以及这些法律是否规定男女待遇平等。

27. RYEL 女士要求提供更多资料说明阿塞拜疆旨在确保有效实施男女平等权利领域的立法的机制。这种机制的目的不但是要促进将性别观点纳入立法案文,而且也要提供一种论坛,以便权利受到侵犯的妇女能够得到申诉。委员会也欢迎提供资料说明保证残疾妇女权利的战略,尤其是在保健和教育领域。

28. 她问妇女参与政治活动是否经由配额制度或其他手段加以保证。关于妇女参与经济活动,她很想知道,目前已采取了什么步骤以阻止令人担忧的劳工市场性别隔离趋势。

29. 报告没有载列任何资料说明对妇女的暴力问题,包括家庭暴力,她希望,当阿塞拜疆代表回答专家提出的问题时,这种遗漏会得到纠正。

30. FERRER 女士问,宪法法院成立之前,是否存在一种机构,以便平等权利受到侵犯的妇女能够提出控诉。她希望知道,为了在阿塞拜疆境内宣传《公约》,政府采取了什么步骤。她问,对于报告第 79 段所述的行动,《刑法》第 131 条规定了什么惩罚。她要求提供资料说明什么时候会设立特别的单位来监测妇女权利受到尊重情况,是否需要议会通过法案来设立这个单位,特别的单位会有什么权力,在它成立之前什么机构在负责确保妇女权力受到尊重。

31. 她要求了解阿塞拜疆境内的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她尤其希望知道,各非政府组织是否对本国政府的政策和方案有任何影响力。她问,已经采取了什么步骤来改变目前阿塞拜疆社会中对妇女定型的看法,传播媒体目前在加强对性别问题敏感方面发挥什么作用。她很想知道传播媒体内有多少妇女任职。

32. BUSTELO GARCÍA DEL REAL 女士强调国家机制在保证妇女机会平等方面的关键作用。《公约》提供了有用的基础,以便编制旨在保护妇女权利的政策,尤其是在经济转型期国家。各报告国应当适当顾到委员会在完成对其报告的审议之后提出的任何建议。

33. OUEDRAOGO 女士说,由于报告将有关《公约》第 1 至 4 条的资料合并在一个标题之下,因此难于确定目前有些什么国家机制去促进男女平等。在国家重建期间,采取连贯的办法去促进妇女地位,是特别重要的。她希望知道,在什么级别上协调旨在促进男女平等的政策,如何筹措经费。报告中有关《公约》第 5 条的一节太多限制,没有谈到对妇女的暴力问题。她要求提供资料说明最普遍的对性别的定型的看法及其对妇女地位的影响。

34. Yung-Chung KIM 女士问,该国政府在什么程度上注意到事实上妇女地位与法律上妇女地位之间的差别。她希望知道,是否有官方政策或国家计划经由临时或特别措施去加速事实上的男女平等,除了旨在社会保护家庭措施之外,是否已有立法去实施该政策或计划。该报告提到了国家青年政策,但是没有提到国家妇女政策。她问,阿塞拜疆境内大约 60 个非政府妇女组织是否正在争取事实上的妇女平等。

35. ESTRADA CASTILLO 女士说,报告没有提供充分资料叙述肯定行动,肯定行动是消除对妇女的公然歧视的最重要的手段。在象阿塞拜疆那样传统上父系穷国,所谓的“贫穷女性化”是普遍的问题。她问该国政府是否采取临时措施去帮助妇女在转型到市场经济期间应付这个问题及其后果。

36. 按照报告的第 81 段,已经废除对妇女的死刑。她希望知道,以前妇女犯了什么罪被处死,废除死刑以来是否有任何法外处决妇女的情形。

37. FERRER GOMEZ 女士提到报告第 79 段时间,“旨在阻止妇女参与公共社会和文化活动...的行动如果涉及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将受刑事处罚”是否意味着阿塞拜疆妇女不许参与这些活动。报告第 73 段中有关社会上妇女作用的出版物的标题已经暗示,这些出版物就是强调了妇女作为母亲和家庭主妇的定型看法。

38. 她问,《刑法》是否惩罚配偶强奸和虐待,是否可以按照《公约》审判犯了这些罪行的丈夫。她问,是否已经编制针对因犯这种罪行而被定罪的男子的改造方案,是否提供住所给受害者。她也问,丈夫是否经常参与家务,该国政府是否发起了抵抗对性别定型看法的运动,尤其是透过小学教育。

39. JAVATE de DIOS 女士说,委员会已经注意到的事实是阿塞拜疆无保留地批准了《公约》,迅速地履行了其报告义务,努力奠定了法律基础促进两性平等,尤其是透过《宪法》第 25 条。不过,最好能获取资料,说明某些措施内容,尤其是报告第 81 条提到的《刑法》的各条款。

40. 立法不会自我实施的,各政府机构有责任监测政策的执行情况和保证提供适当的机制和资源。阿塞拜疆的代表应当提供资料说明文化偏见和习惯作法目前如何阻碍两性平等工作进展,阿塞拜疆目前如何加以改变。

41. 她希望知道,男子在什么程度上分担育儿和家庭责任。她要求提供资料说明对妇女的暴力的性质和程度以及该国政府已经采取的解决措施。她问该国政府是否在非政府组织的协作下,建立了方案和服务以协助这种暴力的受害者。

42. 主席说,报告侧重公共部门的人权,很少提到家庭暴力等事项。她要求提供

资料说明报告第 81 条提到的《刑法》各条款的内容,以及这些立法事实上的应用情况,尤其是关于性别的定型看法。她问,在阿塞拜疆,卖淫是否合法,如果不合法,目前如何与其作斗争。

43. 在苏维埃制度之下,配额制度确保有一定百分比的妇女担任石油工业的高级职位。她问,这种配额制度是否仍然实施,因为若干非政府组织曾经报道说,在石油工业,即使十分合格的妇女也只担任秘书职位。

下午 12 时 55 分散会。